

# 「正性離生」概論

釋成慧

## 大 綱

### 一、前 言

### 二、語義及相關問題論述

(一) 從《阿含經》到阿毘達磨論書的「正性離生」義

(二) 《婆沙》、《俱舍》、《順正》之「正性離生」義

(三) 《論事》、《異部宗輪論》、《成實論》所呈現的問題

1、《論事》

2、《異部宗輪論》

3、《成實論》

### 三、結 論

### 【參考書目】

## 一、前言

佛法，是釋尊在菩提樹下，現覺甚深法性，為適應有情而方便開示。佛的開示教授，是以聖道為中心，而引人趣向解脫的（如《轉法輪經》所說）。佛法流布在世間，若要言其功效及功用，大概不外乎令修學者「轉凡成聖」、「離迷啓悟」而成就聖道。但是，由佛法的延續擴展中，部派的分化是一項顯著的事實。而佛法由一味和合時代到分化，從思想上的差異，乃至於怎樣的修行，才能見諦理，都各有其傳承與次第。據筆者的了解這些也都不只是單從論理中得來，而是修行者以自身修驗、體證教授他人。換言之，這是透過對於經藏的理解、分別、整理與抉擇佛法的真實義，而建構的修行體系。完整的修行體系，可從各部派所奠定自宗的根本論書中發見。

根據印順導師的探究，認為阿毘達磨成立的因素，並不僅是因為分別論議的學風。其以為：

論書是以經藏的集成為前提的。…論書是出發於分別經法，整理經法，抉擇經法；所以在論書的進展中，終於提出了基於哲理基礎的，佛法完整體系。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2~3

依循著這樣的論點，可知從論書去理解部派佛教，就會知道每一部派教義的次第發展。依於教義的差別性，去分別其間的主要異議，自然就不難理解其論議的開展。

由論書的分別中，可見其關聯以及個別的發展過程。部派的分化時間，約在西元前300年。前為佛法的一味和合時代，後為佛法的大乘時代。因之，論書是代表部派時代的思想，對此承接一味和合的佛法，下啓西元50年頃，大乘佛法的流行，是有其貢獻與價值。<sup>1</sup>

前已述及，論書的成立，並非源自於分別論議的學風。而是有它實際須要，以及實質內涵。如：

---

<sup>1</sup> 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7。

- (1)「論阿毘達磨論」：《中部》的《牛角林大經》：「如二比丘，爲論阿毘達磨論，相互發問，應答無滯，以彼等之法論而有益。舍利弗！如是比丘，牛角娑羅林增輝。」（南傳九·三七五）
- (2)問答「毘陀羅論」：《增支部》「五集」「彼等不修身，修戒，不修心，不修慧，論阿毘達磨論、毘陀羅論，陷於黑法。」（南傳一九·一四七）
- (3)「毘崩伽」——經的分別。如《中阿含經》，有稱爲「分別」的部類。《中部》有「分別品」（Vibhangavagga）<sup>2</sup>
- (4)阿毘達磨論師：如舍利弗，大目犍連，大拘絺羅，大迦旃延，富樓那，阿難等。

從經典中，可整理出上述四種與法相關的論議形式。「論阿毘達磨」的內容，是佛陀自證而爲眾宣說的「法」——四念處…八聖道支，也就是修證問題。以聖道爲項目而進行論究，稱爲「論阿毘達磨論」。Vedalla，音譯爲毘陀羅，與梵語的（Vaipulya）（毘佛略，譯義爲方廣）相當。毘陀羅論（Vedallakatham）與阿毘達磨論，同爲古代的法論之一。依於經典的考證，可以理解到：a、這些都是有法義的問答。b、阿毘達磨與毘陀羅，同時出現於《雜阿含經》集成，《中阿含經》還沒有集成以前。c、稱爲毘陀羅的契經，大抵在一問一答間，問者表示領解對方的意見，歡喜讚歎，然後再提出問題，所以形成一種特殊的體裁。

分別經的形式，是依據一種略說，由佛及弟子，作廣的分別，所以這是一種經的分別解說。從內容來說，或是對於深隱的含義，解釋文句，以顯了所含的經意，如《阿難說經》——「一夜賢者偈」的分別。或是對法義作詳細的分別，以理解其內容，如舍利弗（sariputra）說的《分別聖諦經》。阿毘達磨是屬於「法」的部門；與「法」有關的佛世大比丘，領導僧倫，化洽一方的，如舍利弗（SAsariputra）…等。這些，在初期集成的《雜阿含經》<sup>3</sup>，佛教界已傳有同類相聚的學團型態。<sup>4</sup>

<sup>2</sup> 有關《中阿含經》及《中部》相關經別的對照，可參考印順導師著《說一切有部爲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53~54。

<sup>3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16（大正2·115上—中）。《相應部》「界相應」（南傳13·228—230）同。

<sup>4</sup> 相關「法」的四種論議形式，詳見《說一切有部爲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43~64。

在佛世即有四類依於修行、宏法以及說法者詮說法義等需求，形成了不同的論議形式。而阿毘達磨論書的成立，則肇始於佛滅後，隨著《阿含經》的結集完成，而轉向於進一步的法義整理、論究、闡發與發揚，完成以修証為中心的佛法思想體系。

因此，論典的成立，不能單就面的考証，以論究其思想的相關與差異性。佛法既然是以修行向於解脫為其中心，那麼，探究其深義，就該是以其修證的體驗作為認識前題，不能從簡單的比對中去認定其思想，有否關聯。例如《俱舍》的四界分別，並不純粹解釋世間的色集，而須更進一步由止觀中去體現了知。一般學者考証，容易落入僅由文獻察其是否與印度當時外教的思想有無關涉，若行而至此，則佛法的原味將喪失殆盡。所以，考察論典的差異，認清現實環境，是不可否認其相互影響的層面。但最主要思慮的前題，應在於其經由思想的啟發，透過實踐的階段，到達証的境地，經此所施設的言教詮說而有所差異。究其差異，應是在其理解及對於實踐階段的詮說。

部派佛教思想或容有異見，但對於解脫生死的目的卻是同一的。而離凡夫入聖流的關鍵應是「正性離生」或「入正位」（舊譯）。依聲聞行者而言是得初果，最多不過七番生死，一定要入無餘涅槃了。這在大乘經典中亦有提及，如《般若經》卷1（大正8·540上）：「若人已入正位，則不堪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何以故？已於生死作障隔故」。這如以修學菩薩道要長期在生死中度眾生的，如「入正位」——入「正性離生」，斷煩惱而證聖果是不能長在生死修菩薩行了。

從上所言，可見修學佛法的目的，以及流布。其開展中對聖者的定位問題——「正性離生」有不同的異論。本文將以《阿含經》、《大毘婆沙論》、《俱舍論》、《順正理論》、《成實論》、《異部宗輪論》以及南傳《論事》對其所提及之相關問題作一略述。

## 二、語義及相關問題論述

（一）從《阿含經》到阿毘達磨論書的「正性離生」義  
佛陀弟子入聖法流，謂四雙八輩。如《雜阿含經》所言：

彼如來、無所著、等正覺…如來聖眾善趣、正趣，向法次法，順行如法：彼眾實有阿羅訶、趣阿羅訶，有阿那含、趣阿那含，有斯陀含、趣斯陀含，有須陀洹、趣須陀洹；是謂四雙八輩。謂如來眾成就尸賴，成就三昧，成就般若，成就解脫，成就解脫知見；可敬、可重、可奉、可供、世良福田。（大正1，616c）

其中趣須陀洹（預流向·Srotapatti-pratipannaka；P. Sotapatti-patipannaka）可分為隨信行（或信行）、隨法行（或法行）。依據《雜阿含經》卷33·982經（大正2，240a）：

摩訶男！聖弟子信於佛言說清淨，信法、信僧言說清淨；於五法增上智慧審諦堪忍（*dhamma pannaya mattso nijjhanam khamanti*），謂信、精進、念、定、慧；是名聖弟子不墮惡趣，乃至隨法行。復次，摩訶男！聖弟子信於佛言說清淨，信法、信僧言說清淨；乃至（於）五法少慧審諦堪忍，謂信、精進、念、定、慧；是名聖弟子不墮惡趣，乃至隨信行。

若細究二者差別，主要在於：隨信行者對五蘊等法，得以智慧思惟觀察分別忍（或得觀察忍）；隨法者對五蘊等法，得以增上智慧思惟觀察忍（或得增上觀察忍）。但二者修為果德的成就並無不同皆為「超昇、離生、越（或離）凡夫地、未得須陀洹果中間不死，必得須陀洹果（或未得須陀洹果，乃至未命終，必得須陀洹果）」。*《雜阿含經》*卷3，61經（大正2·16a）

在經文中出現的「離生」一詞，由於並無相對應的巴利文、梵文或其它文獻，我們難以斷定其究竟意何所指，但是就只依於文義論理推斷「隨法行者」及「隨信行者」可以見得是指有別於凡夫而入聖流者。另一方面，若是依照巴利文*《尼柯耶經典》*，則其「隨信行者」與「隨法行者」的果德亦和*《阿含經》*所列相同，主要包括：入正性決定（*okkanto sammatta-niyaman*）、入善土地（*sappurisa-bhumim okkanto*）、越異生地（*vitivatto puthujjana-bhumim*）、不復能造將來投生地獄畜生或餓鬼之業以及當生現證須陀洹果之前

莫能中夭（cf. Samyutta-Nikaya, XXV.1-10）。再就漢譯「離生」並無「正性」一詞外接；而《尼柯耶》則有 sammatta-niyaman (sammatta 漢譯為正性) 的複合語詞型態。<sup>5</sup>

（二）《婆沙》、《俱舍》、《順正》之「正性離生」義

阿毘達磨 (Abhidharma P. Abhidhamma)，舊譯為阿毘曇，或簡稱毘曇。譯義為大法，無比法，對法等。在佛法的開展中，阿毘達磨成為論藏的通稱。若論「阿毘達磨」的原始意義，應注意《增支部》中有「阿毘達磨，阿毘毘奈耶」(Abhidhamma, Abhivinaya) 的結合語。因之可推斷為，起初只是稱歎法與律而已。<sup>6</sup>

阿毘達磨，起初只是通泛的稱讚佛的經法。如大眾部的《摩訶僧祇律》曾一再說到：

九部修多羅，是名阿毘曇。（大正22·340下）

阿毘曇者，九部經。（大正22·501下）

阿毘曇者，九部修多羅。（大正22·536中）

但是，上座部與大眾部的看法是不同的。如《異部宗輪論》所引二家的看法：

諸如來語皆轉法輪…佛所說經皆是了義。（這行經文是大眾部的觀點）（大正49·15中～下）

八支正道是正輪…佛所說經非皆了義。（這行經文是上座部的觀點）（大正49·16下）

此處姑且不論，各家對經的判別（了義、不了義）。但無論如何「阿毘達磨」肯定是針對經所作讚揚或分別、抉擇的。

阿毘達磨論書，源自於對其所誦習之經典而分別整理與抉擇。一方面是經典所載佛說，往往是一個原則性的教誡，使得後來佛弟子只能知其如此，而很難明白其何以如此。

---

<sup>5</sup> 以上參考《中國文哲研究通訊》第七卷·第一期，蔡耀明先生著〈由三乘施設論菩薩正性離生〉P.110~111。

<sup>6</sup> 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33~34。

另一方面，佛法流布，分化各地，隨著環境時、空等種種因緣，各部派對於經典的理解、說明不同。因此，爲了辨明自派所宗之佛法正義，作論書詮釋。

論書的中心，自然是環扣著解脫道而開演。但是，解脫道階次，雖然是聖者依於內證做各位階的施設，部派間卻也見著爭議。如以「正性離生」一詞作深究，說一切有部根據見道位、修道位與無學位將「隨信行」與「隨法行」列爲見道位，將須陀洹乃至趣阿羅漢列爲修道位，以及將阿羅漢列爲無學位。「隨信行」、「隨法行」立爲見道位在《婆沙》卷54（大正27·279a~b）云：

問：何故名爲隨信行？答：由彼依信、隨信行…從本以來，性多信故…彼漸次修聖道加行，展轉引起世第一法，無間引生苦法智忍，從此見道十五剎那名隨信行。

問：何故名隨法行？答：由彼依法、隨法行…從本以來，性多慧，故…彼漸次修聖道加行，展轉引起世第一法，無間引起苦法智忍，從此見道名隨法行。

若就見道而言「正性離生」如《婆沙》卷3，（大正27·13a）云：

一切煩惱或諸貪愛…見道能爲畢竟對治，是故見道獨說離生；諸不正見，要由見道，能畢竟斷，故名正性。

「正性」加上「離生」複合以指涉行道的位階是其原義。「正性」（*samyaktva, P. sammatta*）意指涅槃或聖道（大正27.12c,29.121b）是不容置疑的。但是，就指涉意涵爲目的來說，則在《婆沙》又有另一語詞「決定」。「離生」與「決定」二語在《婆沙》諸說中，本有其各別所顯的內涵。《俱舍》也還是有著分別二語的意義（其意仍共指見道位而說）並列。但是，到了《順正理論》中上座——室利邏多的論義，就其位只名爲「正性決定」（以上所言，如下a表所列）。因此，後來的學者認爲「離生」與「決定」是根據同一語源 *Niyama* 的異譯，是已經誤解其原來的語詞差異。提出此二語詞義異的重點在於名、義的異論，是相關部派異說的主要因素。

a表：



<p>《婆沙》「離生」（大正27・13a） 一切煩惱或諸貪愛，能令善根不得成熟及令諸有潤合起過，皆名為生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譬如生食。</li> <li>2.身見剛強難伏。</li> <li>3.生名顯異生性。</li> <li>4.諸煩惱聚引無窮生。</li> <li>5.煩惱惡業極不調順。</li> <li>6.此惑猶如根栽、生為窮過。</li> </ol> <p>「決定」： 有餘師說：此文應言入正性決定。所以者何？謂於此時從不定聚出入正定聚故。復次行者爾時捨邪定聚所依異生性入正定聚所依見道，是故名為入正性決定。（大正27.13b）</p> <p>尊者世友作如是說：有誦名入正性離生，謂諸聖道永滅顛倒，故名正性，離隔生故，復名離生，謂無始來見修所斷二分煩惱展轉和合，作諸惡事性剛強故，說名為生。見道起已斷彼一分令彼展轉永乖離故，世第一法為此一分等無間緣，故名為入。</p> <p>有誦名入正性決定，謂見道位無漏相續，必無餘隔，故名決定。後位不然餘如前說。（大正27・13c~14a）</p>	<p>《俱舍》（大正29・121b） 此名入正性離生，亦復名入正性決定。由此是初入正性離生亦是初入正性決定故。經說正性所謂涅槃或正性言因諸聖道。生謂煩惱或根未熟，聖道能越故名離生能決趣涅槃或決了諦相故，諸聖道得決定名，至此位說名為入。</p>	<p>《順正理論》（大正29・684a-b） 此忍現前，如後聖道於四諦境，忍，可欲樂簡擇觀察推展分明如隔輕紗，光中觀像此位名入正性決定。後於四諦以妙抉擇，無動智見名為預流。佛說涅槃名為正性，此能定趣得決定名，故前名入正性決定，即能入位名諦順忍。</p>
---	---	--

依漢譯《阿含經》來看「離生」一詞，主要是意指「離於凡夫地」而隱含趣得聖果的意味。而《尼柯耶》「決定」（*niyata, niyama*）有著不墮三惡道，以及當生定能現証須陀洹果。由上表所列，一切有部的論典中，可知「決定」與「離生」是二個不同的語詞，同指涉一個位階以詮釋之。二語詞有其共通性，亦即「轉凡成聖」；而不共的在於「決定」一詞有著指涉方向，如：趣向涅槃或正向於正覺為其主要內涵。「離生」則偏重離於煩惱

而說，且如尊者世友所說，是不認為在見道位時取「入正性決定」一詞（這也僅止尊者世友一人的看法）。由此可知，二個語詞在部派期間，是有著不同的意義。

語義的不同，已是可確立的，在見道位上立名，亦是有其必要性。從名、語的施設，使得後學者能在修學的過程中，依著所施設的論說，在理解上先有一確立的藍圖。循此前行，會迷失的可能性不大，且整個修行次第的確立，對於初學來說，信心是強固得多了。

### （三）《論事》、《異部宗輪論》、《成實論》所呈現的問題

#### 1、《論事》

《論事》，傳說為阿育王時代，以目犍連子帝須為首，於阿育園招集比丘僧伽，依據如來所建立之論母與理趣，說明正統派五百經與非正統派五百經，分別論母，當代潰散或後代所發生之邪說，統說《論事》之論（kathavatthu-ppakaranam）。《論事》以分別上座部之立場，作為自論師之正統主張，以諸派二百一十六阿毘達磨之主張，作為他論師之異說主張，以此論題而提出，依據自論、他論之問答，往復而彰顯問題之性質，在論議中遮破他宗而造，可說是異部的批判集。<sup>7</sup>

依照南傳《論事》所論及有關「決定」的問題整理如下：

- I. 稱「決定」而論有為、無為。《論事》二·p.1
- II. 世尊認為「入正性決定之人可能現觀法」《論事》二·p.330
- III. 一個實際地決定之解脫者，已進入決定道。《論事》二·p.201
- IV. 「菩薩在迦葉佛時已進入決定道」《論事》二·p.308

上述幾個問題，呈顯出上座部對於「決定」（niyata）此一語詞的看法。如 I 與 II 從「決定」的有為、無為之確立，可以引申聖者的定位問題，以及其所認定的「決定」是指見道後具涅槃智的聖者。依據如此的認識前題來看，上座部對 III 及 IV 的菩薩得授記時，不入決定道是自然會走向菩薩若入於「決定道」，其所修必是四聖果所行之「梵行」（brahmacariya）這樣的結論，而如此的結論，是要歸結到菩薩是凡夫這一固著的認知上。

<sup>7</sup> 《漢譯南傳大藏經》論事一，61，P.1~4。

釋尊授記作佛，傳說為然燈佛（Dipamkara）時。當時，釋尊是一位婆羅門青年，名字因傳說而不同：或名彌卻（雲、雲雷——Megha）<sup>8</sup>，或名善慧（Sumati）<sup>9</sup>，或名無垢光<sup>10</sup>，青年以「五華獻佛」，「布髮掩泥」，求成佛道，得到然燈佛給予未來世中成佛的記別。這一傳說，有蒙佛授記，決定成佛的特殊意義。這是各部派公認的傳說，但沒有編入《阿含經》，也就因此菩薩是異生（Prthagjana）——凡夫，還是聖者，在部派中有著兩派不同的見解。所以，從分別上座部所傳之《論事》中，可以理解其以對「決定」一詞的定義上，來詮釋、分別凡、聖差別，從而申明解脫道的重要性。

## 2、《異部宗輪論》

《異部宗輪論》傳說為《婆沙》的四大評論家之一——世友尊者所著。其內容主要陳述部派佛教時期二十部派紛爭雜現的宗義。《異部宗輪論述記》序云：

人隨理解，情見不同，別而為類，名為異部。所主之法互有取捨，喻輪不定，故曰宗輪。（卍續藏經83，p211-222）

由此可見，淳和無諍的原始佛教，在釋尊滅度之後，依於各宗偏執的一面開始了前所未有的爭執和分裂。

此書中國前後有三譯本，今大正藏中合為一卷，其目如下：<sup>11</sup>

第一譯《十八部論》譯者佚名

第二譯《部執異論》譯者陳·真諦三藏

第三譯《異部宗輪論》譯者唐·玄奘三藏

依據經文，析其條理如下：<sup>12</sup>

<sup>8</sup> 《四分律》卷31（大正22·784上—785下）。《增壹阿含經》卷11（大正2·597中—599下）。

《佛本行經》卷3（大正3·665上—666中）。

<sup>9</sup> 《過去現在因果經》卷1（大正3·620下）。

<sup>10</sup> 《修行本起經》（大正3·461下）。

<sup>11</sup> 相關三譯之考證，可參考：姚治華釋譯《異部宗輪論》，佛光1996·初版。

(一)佛教分兩大派，耆宿長者爲一團，曰上座部。此外多數青年爲一團，曰大眾部。而上座部常以正統自居。

(二)兩派之分，在佛滅二百年前後，即阿育王時，其主因在大天五事。

(三)分派後一百年以內大眾部先分裂，共成九派。

(四)分派後逾一百年，上座部起革命，新派別爲說一切有部（省稱有部）。舊派退居雪山，仍襲上座名，而有部遂成爲正統。

(五)有部成立後，百餘年間，次第分裂，共爲十派。合雪山之舊上座部，則十一派。

在這一切有部所傳的《異部宗輪論》中所載，將相關之各派主張分述如下：

大眾部、一說部、說出世部、雞胤部：

一切菩薩不起欲想、恚想、害想。菩薩為欲饒益有情，願生惡趣，隨願能往。（大正49·15c）

第八地亦得久住。（大正49·15c）

入正性離生時，可說斷一切結。（大正49·15c）

制多山部、西山住部、北山住部：

謂諸菩薩不脫思趣。（大正49·16a）

說一切有部：

若已得入正性離生，十五心頃說名行向，第十六心，說名住果。（大正49·16b）

應言菩薩猶是異生，諸結未斷。若未已入正性離生，於異生地未名超越。（大正49·16b）

雪山部：

---

<sup>12</sup> 以上參考梁啓超著〈讀異部宗輪論述記〉一文，收錄於彌勒出版社《現代佛學大系》53。

謂諸菩薩猶是異生。菩薩入胎，不起貪愛。（大正49・16c）

犢子部：

即忍、名、相、世第一法，名能趣入正性離生。若已得入正性離生，十二心頃說名行向，第十三心說名住果。（大正49・16c）

化地部：

異生不斷欲貪、瞋恚。（大正49・17a）

經量部：

眾生位中亦有聖法。（大正49・17a）

上列所引，皆與聖位及聖果相關。大眾部言「第八地亦得久住」是引契經云：「鄔揭羅長者白佛言：世尊！我於一時自手執杓施僧欲食時，有天神空中語我：長者！當知！此阿羅漢…，此預流果，此持此犯。我於爾時雖聞彼語，自省無有不平等心，於僧眾中等心而施。」《婆沙》131卷（大正27・679a~b）。此外，其又主張「入正性離生時，可說斷一切結」。而《異部宗輪論述記》則曰：

結與煩惱，一體異名。結是繫縛義，聖人已無。煩惱擾亂義，入聖猶有。故見道可名斷一切結，永不繫縛。在生死故，其諸煩惱理可說有。

由此二點作推論，其以為見道到預流果之間的時間，未若有部所言唯只十五剎那的時間，入正性離生未至初果者亦可名為聖人。若再與有部主張「應言菩薩猶是異生」（針對大眾部的入第二阿僧祇的菩薩即名聖者而說）相互對論，可以說從預流向到預流果的時

間長短而有所爭議，依此可能發展出對法住智的詮釋。「法住」，本是修行過程中的一個位次，經說「得法住智」<sup>13</sup>。大眾部的主張，菩薩是聖者，是立在菩薩從聞思修慧得見法住理性，雖未得初果但已超過了凡夫，獲證到一種不可更動，不可轉變，不再墮落的無為常性。因此，一般對於聖者的定位是在見道後入「正性離生」而名。依此而顯，既然預流向的時間可以拉長，就能認可其「決定」得初果。那麼，授記後的菩薩，當然也就不屬凡夫位了。

### 3、《成實論》

《成實論》主訶黎跋摩，是深受阿毘達磨論風影響的譬喻師。其論理精密，取反阿毘達磨的立場，是通過經部而不限於經部的，對經部譬喻師的旁枝與末流，再為分別的論述。<sup>14</sup>

《成實論》是大乘，還是小乘？屬經部，還是其他部派呢？這是理解《成實論》的重要問題。如以印順老法師的考察<sup>15</sup>：

- (1)《成實論》大約是偏屬於「用經部義」。
- (2)《成實論》嚴格地說，還不能說是大乘論，但不妨說探大釋小。
- (3)《成實論》近於經部義，而不能說是經部。如果說宗派，《成實論》是可以自成一宗的。

再從《成實論》對於當時部派佛教的十項論題來談<sup>16</sup>。其以為：

- (1)二世無——過去未來是非有的。
- (2)一切有與一切無，是方便說，第一義諦是非有非無的。
- (3)沒有中陰。

<sup>13</sup> 《雜阿含經》卷14·347經「得知法住智，得見法住智」（大正2·976）。

<sup>14</sup> 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573。

<sup>15</sup> 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576~580。

<sup>16</sup> 《成實論》卷2（大正32·253c）說：

於三藏中，多諸異論，但人多喜起爭論者，所謂：二世有，二世無；一切有，一切無；中陰有，中陰無；四諦次第得，一時得；（羅漢）有退，無退；使與心相應，心不相應；心性本淨，性本不淨；已受報業或有，或無；佛在僧數，不在僧數；有人，無人。

- (4)一時見諦（頓見）。
- (5)阿羅漢不退。
- (6)心性不是本來清淨的。
- (7)使（隨眠）與心相應。
- (8)過去是無，所以不用討論已受報業的是有是無。
- (9)佛不在僧中。
- (10)無我。

從本論對這些論題的立場看來，本論雖似乎「偏破毘曇」，而實仍深受說一切有部論宗或經師的影響，不屬於大眾及分別論者<sup>17</sup>，也就因此，其對於修道次第的看法有著相當程度的價值。

在《成實論》的修行階位上，「法位」可謂凡聖的分水嶺（相等於有部見道位，但仍有差別。）如《成實論》卷12云：

若入法位能証滅諦。（大正32・335a）

又卷15云：

過凡夫地入正法位，不得初果終不中天。（大正32・362b）

卷16亦云：

入法位所得名無漏。（大正32・372a）

前已述及《成實論》的論義，在佛教思想上有其相當的重要性。因此，其對於「法位」的看法，可以幾點來說明：<sup>18</sup>

- (1)「法位」是解脫道中，超凡入聖的轉折點，一旦能入法位，所得一切道品皆為無漏。

---

<sup>17</sup> 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P. 584。

<sup>18</sup> 參考釋海實著——《成實論》「法位」之初探一文。

- (2) 《成實論》將法位移前到聞、思等位,是重視由修習念處等所得之智慧——法住智。這正見諸法依緣起滅的確定智,深知無我,有「厭、離欲、依滅、向於捨」的心情生起,能趣菩提,不再眷戀世間。所以,就當來必得而言視為無漏。
- (3) 「法位」的前提,而使行須陀洹有遠、近之分。近須陀洹可說是以直截取証預流果而成立。遠須陀洹者,則是以修行者善根成熟,能於聖道有確實把握,而是否趣向涅槃,則隨行者之用心,與累積善根等因素而決定。

《成實論》對於「法位」的前提到念處等階位,如卷16云:

先用順道思慧,後得現智。如牧象人先觀象跡,以比智知在此中,後則現見。行者亦爾,先以忍比知思量泥洹,然後以智現見。故經中說:知者、見者能得漏盡。(大正32·371a)

可見《成實論》主,因重視由聞思等修習所得之智慧,能於解脫道產生信解,尤其是對涅槃更是好樂趣向。因此,這決非一般凡夫之所能及,所以才說「念處等中若是無漏有何咎耶。」<sup>19</sup>

### 三、結 論

佛法,是世間現象的展現,而以有情為中心,以人為闡述的重點,如說「純大苦聚集」《雜阿含》卷1,349經(大正2·98b)。也就為此,因覺証而通向解脫是主要的目的。而《雜阿含》卷14,350經云:

然彼多聞聖弟子知:所謂此有故彼有,此起故彼起,謂無明行乃至純大苦聚集;無明滅故行滅,乃至純大苦聚滅(大正2·98b)。

---

<sup>19</sup> 《成實論》卷15, (大正32·361c)



依於緣起而覺証，但覺証的真實義應如何簡擇？依世間有為生滅現象的變動無常，聖者如何能在此有為生滅的世間中定位呢？其實論典正是往聖先哲們為彰經典深義作不同的開顯、抉發。依據經義，從深刻體証中，再加以論理說明。部派佛教的思想分化，若從另一個角度來看，也正顯出了佛教本質中的活躍性，且從其變化亦可見到世間現象無一不是無常變化。

在佛教的發展中，若要溯其思想變化的源流，其中可注意的一個環節，應該是修行目標所導致的道次第不同。如以成佛為目標的菩薩行，或以自利為重的聲聞行。修行解脫煩惱的大方向一致，但時間與結果則有所不同。因此，佛弟子中有讚揚菩薩道的，有重阿羅漢道的，針對菩薩思想的觀念而演變對凡、聖的看法不同。從上座部的看法：是以現實的釋迦菩薩為本而論及傳說中的本生菩薩，以為一直到菩提樹下坐的菩薩，還是異生。為什麼是異生？因為聖者是不會如「本生」所傳，轉生為惡道、旁生。而大眾部系：則以「本生」、「譬喻」中的鬼神（天）及旁生菩薩為主。

聖者，自經典上明顯是以對四雙八輩之流而說，餘則為異生。其中，預流向行者的條件是對五蘊等法，得以智慧思惟觀察分別忍（或增上智慧思惟觀察忍）。到了部派期間，說一切有部將預流向這一位階名為見道位，並局限在十五心之內，顯然是與經義有了出入。再者，在《婆沙》對於此一位階的資料中，明顯可見其中有著不一樣的語詞詮釋，如「正性離生」、「正性決定」、「正性離繫」等。語詞有它本身的共通性及不共處，就同一位階以不同語詞作詮釋並不同同一語詞不一樣的翻譯。前者肯定是可以因語詞的差異性而有不同的解說空間，後者則否。從《婆沙》至《俱舍》仍存在不一樣的語詞含義解說「見道位」，到了《順正理論》只取「正性決定」一義，或許其時已有因語詞的認知而有所爭論吧！

如依《論事》來說，其對「決定」一詞的幾個問題中，或可探知其所要詮顯的中心思想。現分析條列如下：

- (1) 由決定的趣向，無為的確立，是可以從相對的立場作一標示，由如此的標示中，給以一思想上決疑的分辨能力。
- (2) 對於「決定」者是否依四聖果而行梵行，菩薩「入不入決定道」、具「決定智」者不為異生等問題，則主要是在「決定」之名的定義上作一確立。

南傳赤銅鑠部對於「決定」是明顯的指涉方向，入聖流為唯一的含意，如《論事》註書所言：

決定是有二種：有關於邪方向、或是正方向。前者初引導入無間業報，後者為阿羅漢道，除此別無他者。

從此更可以明白其於聖者位階的關鍵用語是如何的嚴格，並明顯的與菩薩生生世世化度有情可謂聖者的看法，是如此的衝突。

再從《異部宗輪論》中大眾部與《成實論》二者，對於能以聞思慧見諸法的必然理則者亦能名為聖者，這一共同論點來看，和上座部的看法相差甚多。所以，由各部派間思想的差異，直接影響其修行的次第與目的，從此一問題的開展可見一般了!!

## 【參考書目】

大正藏：

《雜阿含經》大正二

《大毘婆沙論》大正二七

《俱舍論》大正二九

《順正理論》大正三二

《異部宗輪論》大正四九

卍續藏經：

《異部宗輪論疏述記》卍續藏經83冊 P.211~234

漢譯南傳大藏經：

《論事》漢譯南傳大藏經 61、62冊

現代著作：

印順導師著《說一切有部爲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正聞出版社，民57年

6月初版，民81年10月七版

演培法師著《異部宗輪論語體譯》天華出版社，民78年9月、1版

姚治華釋譯《異部宗輪論》佛光出版社，民85年，初版

期刊、文章：

梁啓超著《讀異部宗輪述記》現代佛學大系53，彌勒出版社民73年2月

蔡耀明《中國文哲研究通訊》第七卷·第一期年刊，〈由三乘施設論菩薩

正性離生〉P109~141

釋海實——《成實論》「法位」之初探一文1998